

茂名市生态环境局

茂环会〔2019〕43号

关于召开环评及排污许可“放、管、服” 政策宣讲及培训会的通知

各县级市环保局，茂南区国土环境和规划建设局、茂名市环境保护局电白分局、滨海新区规划建设和交通环保局、高新区环保安监局、水东湾新城规划环保局、市环境保护监测站、市环境科学研究所、市环境技术中心、在我市开展环评报告及排污许可申报技术服务单位、各相关重点企业：

为进一步做好生态环境部门“放、管、服”工作，经研究，我局决定举办环评及排污许可“放、管、服”政策宣讲及培训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会议时间

2019年10月22日(星期二)下午15:00。

二、会议地点

茂名市新福三路75号茂名市生态环境局14楼会议室。

三、参会人员

- (一) 与会单位分管领导及相关科(股)室负责人各1名。
 - (二) 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环评工作的相关科室、市环境保护
-

监测站、市环境科学研究所、市环境技术中心负责人及工作人员。

(三) 环评及排污许可技术服务单位各 1 人。

(四) 近期计划申报环评报告及排污许可重点企业 1 人 (县级属地企业由属地生态环境部门通知并汇总报名)。

四、会议内容

(一) 机构改革期间关于环评审批“放、管、服”工作及《茂名市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管理规定》的相关规定要求。

(二) 生态环境部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(表)编制监督管理办法》解读

(三) 排放许可证发放“放、管、服”相关政策和要求。

五、相关事项

培训会会务工作由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负责。请各地、各单位按要求派相关人员与会。未尽事宜,请与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联系。联系人:麦指圆,电话:13232170788。



公开方式:依申请公开